

**中共泸州市委组织部  
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泸州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局  
泸州市财政局**

**文件**

泸市人社办〔2019〕95号

---

**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建设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委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信（经商、经商科）局、科学技术和人才局、财政局，市级有关部门，有关行业协会：

根据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科技知识产权局、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泸州市技能

大师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泸市人社发〔2016〕49号）要求，决定在全市组织开展2019年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指标和推荐名额**

2019年全市拟建设5个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各县（区）、市级各部门原则上可各分别推荐2个候选项目。

### **二、项目条件及实施期限**

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应符合规定条件（见附件1）。候选项目领办人若仍在一线工作、但未被确定为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的省级技术能手及以上荣誉获得者，将优先纳入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建设范围。新建项目从评定之日起开始实施，建设期为2年。

### **三、申报及审批程序**

（一）申报推荐。“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以企业（行业）、院校为单位组织申报。申报单位按照属地或行业隶属关系，将申报材料报送至所在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市级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审核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并在复印件上盖章确认，推荐2个符合条件的单位，签署审核意见后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申报材料应包括：

1.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一式两份，见附件）；

2. 申办报告：内容包括申办工作室名称（格式为“泸州市+领办人名字+职业工种名称+技能大师工作室”）、技能大师和工作室成员简介、工作室基本条件、工作室成立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所在单位对工作室支持措施，以及工作室建立后工作计划、主要工作方向等；

3. 申办单位的法人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生产经营合法资质证明的复印件；

4. 技能大师和工作室主要成员的身份证、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学历证书复印件等；

5. 其他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包括市级及以上获奖证书和技术认定、技术创新等证明材料，提供以单位身份在我市为技能大师参加社会保险的凭证(至现在连续缴费 6 个月以上)。

以上材料一式两份，统一使用 A4 纸装订成册，同时报送申报表和申办报告的电子文档。

（二）实地考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确定考察对象，组织专家考察组赴现场实地考察，提出考察意见。

（三）综合评议。根据考察情况，经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局、市财政局等部门综合评审，提出拟建“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单，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社会公示 5 个工作日。

（四）公布名单。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由市委组织部

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和人才局、市财政局联合发文，向社会公布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单并颁发铭牌。

#### **四、支持政策**

（一）经评审认定的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市财政对每个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给予5万元资金补助，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工作室培训设施设备购置及技术研发、技能交流推广等。符合企业岗前、提升培训补贴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培训费补贴。

（二）技能大师工作室开展技术攻关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等项目，需要立项的，在按规定申报并符合立项条件的情况下优先获得相关部门的项目立项。经审核符合补助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获得市产业技术与开发专项资金及市科技计划资金的支持。

（三）技能大师在工作室的研究成果取得显著经济效益的，由设立单位给予技能大师一次性奖励。设立单位应建立技能等级梯次结构津贴制度，在收入分配上向技能大师工作室成员倾斜，对为单位做出特殊贡献的，依据贡献进行特殊奖励。

（四）工作业绩突出的技能大师，优先推荐参加中华技能大奖、国家、省技术能手、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和酒城英才等荣誉称号的评选。

（五）对确定的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择优推荐参加四川省技能大师工作室评选。

（六）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员在建设期内，在市内单位之间进行流动，经双方单位认可，原单位将财政补助资金划拨给新单位，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超出建设期的，如新单位愿意出资建设，可继续保留该技能大师工作室。如领办人员调出市外，该技能大师工作室不再保留。

## 五、工作要求

（一）各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市级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本部门技能大师工作室的日常管理工作，结合本地区和本部门情况，研究制定符合实际的技能大师工作室发展规划和配套政策、措施，承担本地区、本部门技能大师工作室的推荐、申报工作。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单位应配备技能大师工作室管理人员，负责本单位技能大师工作室的服务管理工作。

（二）各县（区）、市级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建设，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通过典型引路、高端带动、增强效能，把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成为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标准、绝技绝活研发推广，以及高技能人才培养和交流提高的重要平台。

（三）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单位要加强对政府补助经费的管理，实行专款专用。对技能大师工作室开展项目研发、技术革新、成果转化、传艺带徒等工作给予指导和管理，并提供必要的经费和条件。经批准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的申办单位必须按照《申报表》中所承诺的扶持政策及时兑现，并在批准建立

之日起3个月内落实到位。

(四) 各县(区)或市级主管部门要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开展本地区、本部门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单位的遴选推荐工作。在遴选推荐工作中,要严格标准,规范程序,确保申报项目符合条件。

(五) 凡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经县(区)或市级主管部门审核确定为唯一推荐对象后,于2019年7月30日前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交申请材料。

联系人: 罗希宁

联系电话: 0830--3119205

电子邮箱: 819501175@qq.com

附件: 1.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条件

2.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



泸州市财政局

2019年6月2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1日印发

---

## 附件 1

# 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条件

〔摘自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经信委、市科知局、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泸市人社发〔2016〕49号）〕

## 一、有合格的技能大师

技能大师应是本市范围的就业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遵纪守法，是其行业（领域）内技能拔尖、技艺精湛、贡献突出、综合素质高、业内公认且在生产实践中能够起带头作用，具有创新能力和社会影响力的高技能人才，在带徒传技方面经验丰富，能够承担技能大师工作室日常工作。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一）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四川杰出创新人才奖”、“四川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省政府特殊津贴”、“市政府特殊津贴”；

（三）获得“四川省工艺美术大师”称号以上技艺人才；

（四）具有技师以上职业资格，开展技术技能革新，取得有一定影响的发明创造，并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五）获得“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及以上称号，掌握民间传统技能、绝招绝技，并在积极挖掘和传承传统工艺上做出较大贡献。

## 二、有完备的保障体系

1.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内部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并签署工作合同；创新运作机制，对工作有贡献的技能大师给予一定的奖励，对培养技能人才、授艺带徒的技能大师给予一定的报酬，充分发挥技能大师工作室的作用；

2.有进行技术攻关、技术创新、技术交流、传授技艺的工作场地和设施、设备；

3.对技能大师工作室开展项目研发、技术革新、成果转化、传艺带徒等工作给予指导、管理和经费支持；

4.申办单位通过校企合作与院校联合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合作方有完善的合作制度。

### 三、有具体的带动项目

（一）技术攻关类。有需要解决的技术工艺难题或技改项目或参与重大技术和重大装备引进吸收再创新项目，有需要创新或改进的技术工艺难题。

（二）技艺传承类。有经主管部门批准的高技能人才培养规划；有经人社部门批准的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年均为企业或社会培养5个中级工以上技术技能骨干。

（三）科研开发类。有参与国家、省、市重点工程和科技计划的项目；有自主研发的新技术、新专业技能、绝技绝活和技术技能创新项目,积极开展技术革新并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技术交流类。通过承担和参与区域性交流活动和各级技能竞赛，推广创新成果、绝技绝活和具有特色的生产操作方法。

附件 2

# 泸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 申 报 表

申 报 单 位\_\_\_\_\_

工作室职业(工种)\_\_\_\_\_

领 办 人 姓 名\_\_\_\_\_

领办人职业技能等级\_\_\_\_\_

填 报 时 间\_\_\_\_\_

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制

申报单位或个人名称					单位性质		
负责人			办公电话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号码							
通信地址						邮编	
开户银行及资金账号							
领办(创办)人			性别		民族		学历
从事职业(工种)			技能等级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领办人工作业绩, 获市(州)、行业及以上奖励或国家专利情况, 主要创新发明等情况(可另附页)							
技能大师工作室其他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业(工种)	技能等级(技术职称)	突出业绩

<p>申报单位 对工作室 支持措施</p>	
<p>今后工作 开展计划</p>	
<p>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县（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 市级主管部 门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